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现就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人同意提名谢伟世先生、俞尚群先生、章强先生、林由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明智先生、余龙军先生、马宁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提名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阅上述相关人员履历等材料，未发现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_____
 李 明 智 余 龙 军 马 宁 刚

2022年11月21日